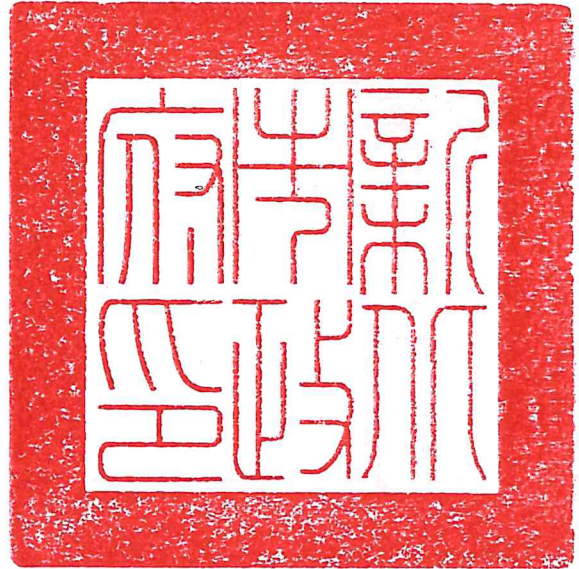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財稅字第1093120483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不動產評價委員會評定本市房屋標準價格及相關事項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房屋稅條例第11條。
- 二、本市不動產評價委員會109年度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「新北市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」重行評定。
 - (一)新北市30層以下房屋構造標準單價表(109年7月1日起適用)，如附表1。
 - (二)新北市無地上層之地下建築物標準單價表，如附表2。
- 二、修正「新北市房屋構造別代號暨折舊率對照表」，如附表3。
- 三、重行評定「新北市各區房屋坐落地段等級表」，如附表4。
- 四、修訂「新北市房屋坐落地段等級調整率評定表」，如附表5。
- 五、修訂「新北市簡化評定房屋標準價格及房屋現值作業要點」，如附件1。
- 六、本次評定之本市各區房屋坐落地段等級表，其中地段率調降部分，自109年7月1日起實施，即於110年5月開徵之房屋稅適用之；另調升部分，延後至110年7月1日起實施，即於111年5月開徵之房屋稅適用之。

市長 侯友宜